

57-112

作文教學之問題一

以中港國小中級作文班為例

教學組長 葉紘宙¹

壹、前言

本文不是在解決問題，這是因為往往人們不了解問題，就不能解決問題，因此問題的提出就已經解決一半的問題，基於老師各人的專業及能力的不同，一般人所謂的解決方案則另闢一文說明，或由各位老師個人思考及成長。

就評量的立場而言，國語文的寫作是一種綜合性的評量，這種評量可以看出學童在課堂上或日常生活中所學習的國語文內容，從詞語的認識、句子的操作、意思表達的完整、段落前後的邏輯性及全篇內容的個人表達等，都反映出這位學生在國語文上一種統合性的演示；因此，割裂性的課堂教學，以及特定針對性的測驗，如考國字注音、文意測驗、選詞測驗、修辭、句型等，都無法看出學生是否真實了解及準確的使用所學的國語文內容來表達個人的想法及感受，所以，藉著作文的寫作，可以看出學生統合性的表現，也呈現出學生在國語文方面的實際能力。²

本文反映的是今日學童在作文上所呈現的問題，這與過去的學童有所不同，但此文不在於討論過去學童相同問題上與今日學童有什麼不同，這不是本文的重點，本文僅在於提出中港作文班在寫作上的問題，這對於本校的教師而言，在國語文領域的教學上，有其參考的意義；當然，由於本文不在於提出個人的解決之道，只在於提出發生的問題，面對有這樣的現象，班級的國語文教學就有其設計方向的參考。

貳、關於樣本的問題

就現實指導意義上而言，每一個區域有其次文化之現象；因此，中港國小所收的學生有其區域特性，與其他縣市自然有著不同的現象；接觸過台北市學童的老師，自然會發現與台北縣學生的差異，因此，以中港學生在作文上的問題做為彙整時，以供本校老師參考，有其現實指導的意義。

關於樣本的問題，慶幸的是來上作文班的學生大多是中等的學生，這樣的學生使得作文的教學有其改進的空間；因此，就作文班學員的程度而言，本文所呈現的問題，有其一般的現象，並非特殊的現象；換言之，由於這些學生並非十分優異，因此，所呈現出來的問題更可以作為一般的班級在這方面的教學參考。³

¹現職中港國小四年一班導師，新竹師範學院語文教育系學士，淡江大學中文研究在職專班碩士，著作有《部首字形演變淺說》，《趣味的部首上·下》二書（與新竹師院教授王志成先生合著，2000年6月出版）

²當然，筆者也不是反對這樣的評量方式，但這裡提出的省思是，割裂的語文學習只是強化某一種能力，但往往容易陷於所學而無法運用，因此，學生所學習的語文能力會停留在知識層面，而無法使用在自己的表達裡；最明顯的情況是，一些冷僻字、不會用到的句子知識及罕用的修辭方法，會使學生知其然、知其所以然，卻難以用其然。

³本文本來應該伴隨著大量的例子，這樣完整的呈現才可以讓教師了解真實的情況，因為作文是種整合性能力的呈現，在上下文通盤的內容裡，才能明白學童何以犯此錯誤，也讓教師在了解下才能設計更適切的國語文教學；然而限於篇幅問題，筆者僅提出一些例子以供類推。

然而，這裡有必要先將作文班一些教學目標及現象做一番說明，因為這與後面所呈現的問題是一種有機的結合及呈現，而不是機械式的割裂，換言之，不是這樣的情境，可能問題也就不大相同了；但這些問題做為教學的指導，仍是有其深刻意義的：

首先，作文班有統計寫作的字數，但關於字數多寡的現象上，中年級的學員在四十分鐘一節課的時間，速度快或較為優秀的學生寫出五百字也並不太難，但一般的情況而言，二百至三百字就很不錯了；不過，六週的訓練裡，只要不是太差的學生，都可以寫到這樣的字數；然而就內容上而言，能不能適切的表達自己的所見所聞仍有進步的空間，尤其在這樣短暫的時間裡，所表現的統合能力是敏捷的、快速的，而不是細細思考的，況且字的書寫速度也會影響字數的多寡，因此，從這個觀點來看，單就一節四十分鐘共二千四百秒裡，每八秒要寫一個字，就算一秒來寫字（快的話），只有七秒思考下一字要寫什麼，寫八個字一句的句子，共六十四秒，有一分鐘去思考下一句，看起來雖然時間充裕，實際上加上寫作時的緊張，都要打個折扣，所以，就一般的學生而言寫到這樣的字數也很了不起了。而二年級的學生普遍在一節課可以寫到一百至二百多字，三百以上就是能力很強的了，以此看中年級的學生，三百字至四百字應該是必須要求的範圍，但字的書寫能力必須加強。而且學生為了寫一個字，當他不知道怎麼寫時，也影響書寫的速度及寫作的思維，這思緒一旦被打斷，往往寫下去就很難了。

其次，就寫的內容上來看，寫的「豐富」與「字數多」並未呈現正比，在小學的階段如果能言之有物，文必精彩可期，然而，因為經驗及觀察的不足，往往流於記錄而成帳冊，如同嚼蠟一般，唯慮及學童於作文寫作之初期，應考慮的方向不是好與不好的問題，而是敢不敢寫的問題，這是「放膽文」的訓練，有了膽子寫文章，再考慮如何才能寫的好；而一篇文章寫不出來，有時只是自信的問題，而不是能力的問題，《文心雕龍》以為「心生而言立，言立而文明」⁴，只要心裡有意念、感受、想法出來了，自然比較容易說的出口，如果能說的出口，自然文章就能表達明暢；從這樣的觀點來看，學童們往往不是沒有想法，他們有他們的想法，只是一直在教育的體制內，他們被種種的想法束縛，因此在國小的教學裡，往往發現年級越高，令人莞爾的內容越少，年歲越大，現實意味越重、批判的想法也越厲害；這在作文裡中也很清楚的發現，二年級的孩子要寫到二百字也不是難事，三年級甚至可以寫到五百字，這不完全是能力的問題，而是願不願意的問題；換言之，只要這個孩子在表達上沒有問題，剩下的問題只有二個，一個是有沒有膽量寫下來，這時教師的態度很重要，無論是逼或鼓勵，只要多寫幾次就有起色，另一個問題是如何做書面的表達，這又牽扯二個問題，一個是寫作能力的訓練，另一個是寫作知識的培養。

其三，關於作文題目方面，在課堂上四十分鐘的寫作是有其背景上的問題，中港作文班的教學寫作仍以命題作文為主，範圍命題為輔，自由命題是沒有的⁵，因為任由學員自行寫作，有時無法達成作文訓練的目的；但這之中又有游移的空間，那就是讓學員盡情的發揮，偏

⁴劉勰 《文心雕龍·原道》

⁵本學期的作文班給予題目的方式有部份的修改，用範圍命題，讓學員自行定立題目；然而這樣的練習容易讓學員忽視了訓練的目標，因為自行擇題的結果，讓學員容易寫作，也容易用自己習慣的方式來寫，而無法按照要求去寫作；另外，習慣命題作文的學童有一段時間必須做調整，才能習慣範圍命題的方式；但從訓練的觀點來看，這樣的題型方式也是一種趨勢，提供一種材料讓學生寫作也是種訓練的模式，長期來看，較不僵化學生的思考模式，但筆者認為，最好還是在有一定的能力基礎下再進行這樣的訓練，真實的情況下，這學期新來的學生就反而寫不出東西來，因為漫無目標，難以下筆。

題了也無所謂，或者是寫錯了也無所謂，你要讓學員明白，寫作是為了讓自己的表達更好，不是在於成績的高低；一個班級的作文教學，筆者的班級也是一樣，評等的高低是難免的，但也因此有些負面的現象，成績不好的學生，如果還願意努力下去則是最好，但從此沒有信心的人也大有人在，執是之故，寫作的訓練應放在個人的尊重上做考慮，學員自己是明白寫的好與不好的，我們放給他們自己去取捨⁶，教師要著重在鼓勵與引導，進步絕對是有的。

其四、關於舉例的問題，內文中所引的例子全都是作文班學員發生的問題現象，為求尊重學生，筆者在此全省去篇名及學員名字，畢竟犯錯不是他們願意的，他們只是認知上不清楚、或是不小心、或是沒有在國語文上有多少興趣的緣故，為求論文寫作的嚴格標準，沒有出處是不對的，但這裡若是引出出處，看來是對於學生的一種批判，當事人絕沒有好感受的；學術想要的是進步，但進步不能以他人的痛苦做為基礎，這泯滅了人性，筆者始終覺得，只有建立在人性基礎上的學習，才是人生指引的方向。

以上就是樣本的問題，有了這樣的認識，對於下面的問題才有基礎的認知。

參、國小學童在作文上的問題

本文在分析上學期作文班的作文習作後，羅列了下面的問題；不過，在談這些問題前，我們可以了解一下過去學童是不是有這樣的問題呢？

答案是有的！當然，本文所述學生作文上的毛病，與過去有什麼不同，不是本文的研究重點，不過，察看魏靖峰先生在民國79年所述〈學生作文的通病〉一文中，雷同的地方很多，魏氏列出了二十一條，至今仍有參考價值，今列於下：1. 離題；2. 寫錯別字；3. 文句不通，文意不順；4. 語句不夠精鍊、衍字贅詞處處可見；5. 內容貧乏，辭藻不豐；6. 思路狹窄，選材不當；7. 用詞欠妥，濫用俚語、方言、歐化句法；8. 亂用成語、典故；9. 引用錯誤、舉証譬喻失當；10. 文言、白話雜用；11. 立論欠周延、失之一偏；12. 有承無轉；13. 理路不清，不合邏輯；14. 組織不良；15. 流於口號吶喊；16. 過於情緒化；17. 段落不明；18. 有頭無尾；19. 不會使用標點符號；20. 卷面零亂、塗抹再三；21. 字跡潦草⁷。以此檢視中港作文班的學生，發現這些問題是存在的、不變的；當然，我們必須寬容的說：這些孩子還小，他們的發展還無可限量，但身為老師的我們，如果能在這些問題上先下工夫，自然孩子就少走一點冤枉路，細節的地方少錯了，就可以在立意上多下工夫，表達更深的意涵，不是嗎？

一、錯別字

從書面表達的立場來看，字彙的正確與否是很重要的，因為用錯一個字，可能表達的意思就差別很大；因此，寫作不注意字彙的正確是不行的。

從樣本上來看，有下列五種情況：

1. 同音字、近音字替代的現象：「而已」寫作「而以」。「覺得」寫作「覺的」。「知道」寫作「知到」。「生態池」寫成「生泰池」。「已經」寫成「以經」。「終於」寫成「中於」。「何況」寫成「合況」。「做實驗」寫成「作時驗」。「喜歡、習慣」寫成「習歡、喜慣」。「建議」寫成「見意」。「應該」寫成「因該」。

⁶作文班每次上課會將上星期的習作文章加以彙整並發給每個學員，這樣學生在看到別人的文章後，就會有了比較與修正、學習的機會。

⁷魏靖峰〈學生作文的通病〉《中國語文》第66卷4期 頁43～47 民79年4月

2. 音同、音近加上遺漏偏旁：「想哭」寫成「相哭」。
3. 字形相近的問題：「已經」寫成「己經」。「自己」寫成「自已」。
4. 誤用偏旁：「跌倒」寫成「扶倒」。「趕緊」寫成「?早緊」。「持續」寫成「持?賣」。
5. 偏旁形誤：「跌倒」寫成「足矢倒」。「第二節」寫成「弟二節」。

其實學生在這方面的錯誤真是五花八門，其中以第一種情況最為嚴重，這可能是因為學員還在學習新的字彙的情形下，由於口語的發展早於文字的習寫，因此，寫成書面文章又被要求不得寫注音時，於是同音字的替代就無法避免的產生了。像「再」字的使用也很嚴重，屬於「同音字替代」的問題，學員很多無法了解「再」字常用的字義是重複、還有表示一個動作接續在另一動作結束之後的意思，如：「我就趕快站起來把粉圓拍到垃圾筒，然後在用毛巾擦一擦……」這裡的「在」應寫成「再」，表示的意思有二個，一個是重複的行為，都是在清理衣服上的粉圓，另一個指的是動作的接續。

然而，不管別字或錯字，應用教學方法使學生去避免發生這樣的錯誤是必要的，最好的方式就是讓學生了解字的初形本義，這樣就能有效的讓學生不再犯或不會犯同樣的錯誤。⁸

二、標點符號的使用

標點符號的使用有助於文意的表現，已是不爭的事實，然而，學員在此的表現其實十分的嚴重。

首先，學生無法分辨句子何以為一句，無法斷開，也沒有加上標點符號，如：「我在上第一次上課的時候我都覺的好相哭喔我都覺的好想回家我都一直一直不知道他們是誰我不知到他們好人還是壞人……」、「我的學有生態池裡面有一隻烏龜還有小魚和大魚。」、「我們跟同伴一起跑跑到鬼抓不到的地方。」這時，妥善的利用朗讀課文是很好的訓練方式，及要學生明白的表達完整的話、或完整的一段話，必要時，連標點符號都朗頌出來，這時就能在第一步克服無法斷句的問題⁹。其實在三年級的作文班裡，初寫作文的時候，這個問題頗為嚴重，二十位的學員裡有近一半以上或多或少在這方面有狀況；對於教師而言，從單句開始重新訓練其實是必要的。

中年級的學員在斷句上較沒有問題了，可是，這時的問題在於沒有有效地使用標點符號，或是遺忘了標點符號，例如：「我的教室在五樓，是最高的，我們的老師很好，我們老師說：『要多出二張考卷，一張是國語一張是數學。』」由於寫作是一連貫的表達，學員由於年紀尚小，因此，在寫作時只要句子表達一長，就會在後面忘了標點符號的連貫性，像這個例子，前面出現了上引號（「），呈現的是說話的內容，說完後要寫出句號及下引號（」），這裡學員就忘了。

如果斷句、基本使用都沒有問題後，要學生使用標點符號來表情達意，這其實也是從單句的練習開始；尤其是四種單句類型，使用了「句號、問號、驚嘆號」，表達的意思就不相同了，如果進入到複句的情境時，「分號」產生的對比、並列、排比的意味使情緒的張力更濃，因此，如何讓學生一步步學習到這些內容，是十分重要的事¹⁰。

⁸ 吳建華 〈國中生錯別字補救教學示例〉 《竹縣文教》9期 頁68～72 民83年6月

⁹ 何翠華 〈淺談朗讀指導〉 《華文世界》74期 頁74～80 民83年12月

¹⁰ 黃仁良 〈以系統觀提升作文能力〉 《師友》480期 頁80～83 民96年6月

總之，標點符號共有十四種，每種用法有其意義，功能上而言，不僅使人在閱讀上節省時間，也能有表達意思的功能，在課堂上先讓學生在口語上能有所運用後，再進入到書面的訓練，這樣就有事半功倍的效果¹¹。

三、邏輯上的問題

就語文表達上，邏輯上的呈現有二項：一是分類問題，一是敘述問題。

學員常犯的問題是分類問題，就是同類的內容要放在同一個層級上敘述，但學員往往在這方面分辨的不夠清楚，將不同屬性上的內容放在一起，如：「我的學校有生態池、棒球場、遊樂器材，還有我的好朋友。」標點符號沒有問題，乍見內容上也沒有問題，但「遊樂器材」應改為「遊樂區」，而且「我的好朋友」也與其它三個項目是不同的屬性，宜刪去。當然，沒有將同類與異類、內延與外包畫分出來，就有必要將「歸納」的方法多做訓練，教師也有必要在這裡多訓練學生。

其次，「演繹」的方法也有必要訓練學生，這就是敘述的問題了。

從段的觀點來看，一篇作文由於長短上的不同，長篇文章會出現了自然段，然而在短篇文章就以意義、邏輯段為主；國小學童的寫作，一般內容不長，尤其是作文的習寫，超過一千字的可能性較低，更何況由於能力的不足，大多數的學童寫到五百字以上就很難了；以這樣的情況來看，寫五百字以內的作文，強調的是意義段的寫作，這時一段一個主題，並加以敘述，成為教學的主要課題，也是學生學習作文的主要內容；然後每一段加以組合成篇時，就必須講求篇旨的呈現；回到邏輯敘述上而言，批改學生作文時很常發現的問題是「偏題」，這其實與這二個部份有關，段意沒有捉好、篇旨沒有握緊，這時敘述就出了問題；就中年級作文班而言，在一段中不是寫到二個以上不同的主題，就是二個以上與題旨或有相關或不相關的主題內容，如果只是將二個相關於篇旨的內容寫在一段之中，這時只要訓練學生的是分段呈現，或是取精去糙；但是如果是偏題，這時刪去就成為必要的手段，此時學生難免大受打擊，但這是寫作文必經的路；同樣的問題也出現在將每一段結合成一篇文章時，不符合篇旨的一段只好刪去，或是稍稍符合篇旨的內容加以修改；總之，筆者所謂的邏輯敘述演繹問題，其實就是章法學的問題，但不能因此認為與句子和句型有關，就表達上而言，用什麼句型可以表達什麼內容是對的，但從通篇、整段的內容來看，一個內容是不是必須用某種句型來表現可就不一定了，舉例而言，肯定句與雙重否定造成的絕對肯定句，意思是相同的，但二種句型並不相同，而且表達的效果也不同，可知句型並不能決定內容，而是想表達什麼內容時，再考慮用什麼句型；總之，就訓練的觀點而言，強調學生可以寫什麼內容與主旨很重要，但是卻不要先用句型束縛了學生的思考，畢竟寫什麼內容是要由學生自己主導的，這時要是先要求學生用什麼句型可很難表現了，可行的方式是先讓學生立下綱要，從綱要中指導學生可以怎麼寫作，這時，句型的教學才有了意義¹²。

四、表達過渡的問題

筆者這裡指的「過渡」，是語句表意時有所轉折，這時應如何表示的意思；這裡如

¹¹陳順義 〈抑揚頓挫，韻味躍然紙上：「標點符號」有效教學模式之研究〉《國教之友》49卷2期 頁15～18

¹²方麗娜 〈篇章教學中的雙層次處理研究：以九年一貫第二階段國語文領域教學為討論範疇〉《高雄師大學報：人文與藝術類》18期 頁79～95 民94年6月出版

何表達的不好，會產生突兀、不相連接的感受，也造成教師們在批改學生作文時認為「不通順」的一種類型。

換言之，筆者指的「過渡」不是作文練習層次上的過渡，在作文練習層次上認為的過渡指的是由字進展至詞至句至句群至段至篇的過程；當然，這種「過渡」的銜接問題也很重要，因為學童從寫話至寫句到寫段成篇，每個環節都很重要，如果能好好的把握，寫作就不該是件很困難的事了¹³。

回到筆者所謂的表達過渡問題，學生往往按照老師的說明，在文章中生硬的套入一些句子做為過渡，這明顯是閱讀的不足、關連詞不知如何使用，及段落結構上安排上的問題，如：「我接下來要介紹棒球場……」其實文句裡不必出現這樣的句子，會使全篇文章出現突兀的感覺，文章雖然是寫給人看的，但不著痕跡的去引導人去看更好，這種地點轉換式的文章結構和事件發展結構的文章，重點在於「關連詞」的使用，這裡可以用「首先、再來、接著、然後、最後」，利用這樣的關連詞，自然可以寫出五種不同主題又能相關的內容，形成一種並列的格式；縱使不豐富有趣，至少也表達上清楚有條理。

再如：「我的教室在五樓，是最高的，我們的老師很好，我們老師說：『要多出二張考卷，一張是國語一張是數學。我們老師用心的教導我們，我們一定要認真的學。』若撇開表達不完整及材料選擇不當這二個問題，這個例子所呈現的問題是，保留材料就要在過渡上做好表達，在〈我的學校〉這個題目裡，如果寫到自己的老師，在開始可以寫「而我覺得學校的老師也很特別，尤其是我的導師，他對我們很好，很用心的教導我們，就算是出考卷，也對我們細心的指導，也因為有了這樣的老師，才能中港國小變得更出色！」

句意表達上的過渡問題很重要，如何使不相干的內容產生連繫，有時除了寫作者對於事物有深入的觀察以及個人獨到的觀點，否則無法過渡轉折接連的恰到好處¹⁴。

再如：「我覺得電視好像一本百科全書，因為要看什麼節目都有，而且到了60~70台內都是電影，但到了90~108台都很無聊，可是我比較習觀卡通，因為我常看卡通。□□我每天都在看電視，吃飯也在看，天天都在看，我很愛真珠美人魚，因為我喜歡模仿她的人物，和她的歌。□□我常常和家人搶搖控器，因為我和奶奶會意見不同，那我就把搖控器給藏起來。」引文中的「□□」表示原本學員的分段，在此說明，就那位學員而言，這是一篇完整的作文，但其實這篇作文有很多問題，像是段落安排就有問題，加上取材也有問題，不過在這裡都先不理，只針對「過渡」的問題來說，有二個問題可以說明：一是「連接詞」使用不當，二是內容敘述上不完整，這二者都造成了過渡無法有效地在這篇作文中發生效力，而使文章讓人覺得表達不佳。

再如：「……我們用猜拳的方法來決定誰當『鬼』，決定好之後，我們就分別去找躲的地方，有人躲在溜滑梯下，有人躲在樹的後面，還有人跑到廁所去躲，大家都躲好

¹³ 黃瑞枝 〈漫談國小中年級作文教學重點〉《高市鐸聲》六卷2期 頁60~62 民85年4月出版

¹⁴ 蘇秀錦老師提出了很重要的想法，為什麼我們的學生後來寫出的東西，即使是利用觀察法也不能有不同於別人的看法，這確實教育上的一大問題，如果學生沒有辦法提出自己的主觀想法，這時客觀的觀察也沒有了實質的意義，因為學生失去了個性，只有社會的共性。見蘇秀錦 〈「三層次分析」的摹寫訓練〉《師說》192期 頁15~18 民95年6月出版。

以後，鬼開始找人，有的人不到二十秒就被找到了，但是鬼也找了五分鐘。」這有二個問題，不完整的部份放在表達不完整內說明，這裡就過渡不足來說明，小作者前面所述都沒有問題，重點在於最後一句：「但是鬼也找了五分鐘」，相信小作者的寫作意圖是希望表示「鬼」找人也是很辛苦的，但是從上文看來，如果小作者能再寫二個關於被鬼找到所花的時間的前提下，再話鋒一轉，又談到全部的人被找到時，委實花了鬼五分鐘；這樣的話，過渡才算完整，否則突然這樣一句，不僅突兀，語氣也不順。

再如：「我不能跟JENNY一起睡因為不只到生了什麼病……」這裡有四個問題，其一是錯別字、其二是標點的問題，其三是「審題」與「選擇材料」上的問題，這一點放在後面再討論，其四就是過渡問題，由於是寫「我最喜歡的小動物」，重點在於為什麼喜歡，要寫出理由，但話鋒一轉，寫到心愛寵物生病了，就要好好處理過渡問題，過渡問題是在材料不變的情況下，要怎麼使用這個材料為題目服務。

總之，這種在表達上的過渡問題很重要，因為這種寫作技巧能加以把握的話，會在結構上有其特殊之處，蘇軾「文喜看山不喜平」，用在寫作文章也很受用，善用過渡的表達，不僅會使文章有異於平順之處，讀者易有新鮮之感；然而，這樣的技巧又屬於篇章技巧了，又不是單純的表意問題，這裡就不討論了。

五、格式上的問題

進行作文教學，在格式上的學習也是必須的，基礎的教學這裡不談，中級班的學員仍出現不同的問題。

再來這裡的格式指表面的效應，讓讀者立刻能看出這是題目、這是分段、這是分項說明等，而非指內容上安排的方式。

在寫作的初期，學生往往不知道如何表達，但在寫了一陣子之後，學生也出現不同的現象，如：「我的班級在五樓，每次爬上去的時候我已經爬得上氣□不下氣。我的班級裡有很多非常愛乾淨的人，所以我□□非常喜我的班級。」這個例子中的「□」就是學員在換行寫作時空出的幾格，其實這些地方都不必空格，這明顯是不能理解換段空格的意義。

其實，寫作文章的格式只是約定成俗的現象，目的當然是方便表達意思讓讀者能了解；從這個原則上來看，多讓學生去看一些基本的文章表達也是必要的學習。再來，就基測的角度來看，評閱的第四個重點裡，「格式」也是一個要項，學生如果不了解這樣的表達方式，像是題目空四格，每段空二格的方式，考試時難免就吃虧了¹⁵。

然而，從學習寫作的立場來看，初寫者由於對寫作難免有所疑懼，這時又要談到空格寫作的要求，往往忘了內容或忘了格式；因此，初期的寫作，國小生可以用詩歌的方式進行，這可以讓寫作變得容易些，學童也可以慢慢地沒有了寫作上的恐懼¹⁶。

另外，還有三個格式上的問題要說明：

其一、數字到底適合不適合寫在國語文的作文文章裡，就現今書面文章看來，似乎不再這麼嚴格要求了，但在小學階段，筆者認為仍不宜把數目符號使用在文章裡，宜改

¹⁵ 蒲基維 〈談基測作文的補救教學：從96年國民中學第一次基測之寫作測驗談起〉《國文天地》23卷4期 頁73~78 民96年7月出版

¹⁶ 紀秀足 〈淺談童詩〉《嘉市文教》50期 頁12~13 民86年12月出版

為國字：這裡的數字指的是阿拉伯數目字，在作文字不宜出現，宜改為國字，或是改成所謂的國字大寫，如：「我覺得電視好像一本百科全書，因為要看什麼節目都有，而且到了60～70台內都是電影。」這裡面的「60～70台」宜改為「六十至七十台」較為妥當。

其二、符號使用的不當：在寫作文時只能用規定的「標號」和「點號」，其它的符號不宜出現；如：「我覺得電視好像一本百科全書，因為要看什麼節目都有，而且到了60～70台內都是電影。」這裡面的「60～70台」宜改阿拉伯數目字外，其中的符號「～」也應改為「至」或「到」二字，也就是「六十到七十台」較為妥當。

其三，寫作內容比重的問題，筆者認為這也是一種格式的問題，因此，放在這裡說明。有時學生寫作也不是審題或選材出了什麼問題，卻是在寫作時比重分的不對，導致安排上不協調，如：

我本來不想學跳舞，可是我爸爸一定要我去學，不然我的骨頭會太硬，我說：「好吧！可是我只要學六個月喔！」爸爸說：「好啊！學了如果想學的話要跟我講喔！」結果我一學就學了四年半了，今天一月才沒學了，是因為我爸爸說會長不高！可是，我覺得很奇怪，因為是他叫我去學的又叫我不要學，我就跟他講我想要學，因為我已經找到我的興趣了！那就是跳舞。

每次我在跳舞的時候我最喜歡民族舞蹈了，因為我最喜歡拉筋，其他像翻跟斗、後空翻、下腰、劈腿……等也很喜歡，有一天我去表演，那個時候要貼假指甲，上台表演的時候，我很緊張。

表演完的時候，我的爸爸找不到我，最後是我找到我的家人的。

照小作者寫的開頭來看，其實如果能把文章認真的全部寫完，應該還不錯；不過，各段長短的安排就不太恰當了，像第一段只要寫稿子的四分之一就好了，正文可以分二段以上，占四分之二，最後一段占四分之一，如此的格式，就會穩當的多；當然，這樣的畫分不是絕對，但對於初寫作文的學童而言卻是種指導方針。

六、落字問題

寫作是可以訓練的，而且速度也是可以訓練的；在中級作文班裡可以發現，學員是可以寫出文章的，當然他們的問題很多，但至少第一步跨出來了，他們敢寫，為什麼敢寫？因為寫作應該是表達自己的一種方式，或許寫的不好，但這可以讓人接受，因為不是每一個人都要成為文學家，但至少會寫。

不過，回到現實面來看，會寫也要寫的快才對，寫的快的基礎除了會寫之外，敢寫也是個重要的因素，再來，訓練腦力的開發就變成一個重要的課題。

但這裡不談如何教學，重點是在一節四十分鐘的寫作裡，學員卻常犯一個毛病，可能是因為緊張而書寫漏字；這個情況實在是因為作文班要求在四十分鐘一節課裡要寫完一篇作文，因此，學員可能在緊張的情況下，常常落字，如：「我的學校是中港國小，我覺得我的學校非常美麗，非常的好看，我非常喜歡我這個學，外觀也非常好看。……的班級裡有很多非常愛乾淨的人，所以我非常喜我的班級。……但是我班級上就是有幾個人不專心上課，希他有一天可以專心聽老師上課。」

不過，這個問題比起錯別字來說，比較不那麼嚴重了；只是如果落掉的的字影響了文意時，造成上下文無法連貫時，就不能說無傷大雅了。

因此，撇開作文的訓練而言，教導學生除了寫作要細心，在寫作的過程中不要有錯誤發生，但這其實是很難避免的；因此，修改的步驟絕對不可以省略；鄭博真先生提出在「思想內容、組織結構、字詞語句、標點符號、修辭技巧」上要進行文章的修改¹⁷，這是對的；所以，要求學生寫作的時間要有所控管，在最後的十分鐘或五分鐘一定要寫作完畢，再進行修潤，也只要這樣，才能避免一些基本的錯誤，像是錯別字、落字、標點符號的問題；然而，像是思想、文意，組織架構的問題，就比較難以修改了。

七、口語用詞不當

雖然現代的教育以兒童為主，尤其在鼓勵學童自主的學習及讀寫合一的情境下進行閱讀及寫作，這對於兒童而言，確實有很大的幫助，不僅閱讀量可以增加，而且寫作也變成一種很自然而然的抒寫，因此，就教育的立場而言，這種方式無疑很棒的¹⁸，但是，這有二個問題，閱讀是否能達到一定的量呢？如果能，是否能轉換成寫作的能力呢？如果不能，尊重學童自己口語的寫作時，會不會寫出太過口語化的語句呢？

作文班的學員大多數其實就是閱讀量不足，因此，就常犯用口語寫作這種問題；例如：「有一次我的班上有一個人扶進生泰池裡全身溼掉，幸好沒有怎麼樣，他回教室弄一弄就好了。」這個問題牽涉到二個問題：一個是口語用詞不宜用在書面文辭裡，這需要長時間對學生進行書面語詞的教學；另一個問題是語義表達上使用動詞上的不精確及表達意思的不完整，這裡的「弄一弄」指的是處理溼掉的衣服、或換掉衣服、還是吹乾衣服呢？表達不清。再來「弄一弄」這個動作實在令人不解，是將溼掉的衣服脫掉並晾乾呢？還是只是將衣服扭乾再穿在身上？還是乾脆脫掉衣服呢？

其實，閱讀確實是可以改進學童寫作的表達能力，但重點是如何結合的問題；只不過，今日學生寫作的毛病就是不小心會用到口語的詞彙，這反映出的是閱讀量的不足外，往往是就算知道寫作時不能太口語，就是不知道要怎麼表達，就只好用口語的方式來表達了；這裡的問題是什麼？除了口語與書面語有表達用詞上的不同外，最主要的還是書面語有其不能太俚俗的特質及精準的要求；我們會在口語表達時用「你去用一用就好」，實則書面語寫成「你去弄一弄就好」才對，甚至應該看做什麼事，用什麼動詞表現，這裡如果是晾衣服，寫成「你去晾一晾衣服」才算是書面語的表現了。

因此，教師應多用不同的詞彙去表達相同的事物情狀及一連串的發展，這有助於學童了解詞彙的用法及培養敘述的能力；另外，進行閱讀教學時不僅在內容上進行人格情意之教學，也要在形式上讓學童能把握及運用，才能達到一舉二得的功效¹⁹。

另外，美文、佳句的欣賞也有幫助！

八、審題與選擇材料的問題

對於中年級及低年級的學員而言，選擇寫作的材料本來就是較為困難的事，但從學員所犯的錯誤中，也可以得到一些教學經驗，如：「我的教室在五樓，是最高的，我們的老師很好，我們老師說：『要多出二張考卷，一張是國語一張是數學。我們老師用心的教導我們，我們一定要認真的學。』」題目是〈我的學校〉，內容不是說不能寫自己的老師，但寫出老師說的話時，要考慮這與〈我的學校〉之內是否有關，引文中的內容不

¹⁷ 鄭博真 〈中小學生寫作修改教學之探討〉《國教輔導》42卷5期 頁24～29 民92年6月出版

¹⁸ 房柏成 〈遊戲々々々：基礎語文讀寫教學新思維〉《人文及社會學科教學通訊》16卷1期 頁178～183 民94年6月出版

¹⁹ 沈惠芳 〈語文教學新導向：閱讀寫作搶先攻〉《師友》455期 頁30～32 民94年5月出版

是不可以寫，但二張考卷到底與〈我的學校〉有什麼關連，作者必須加以說明，沒有說明就是表達意思不完整，不然就是取材錯錯誤，宜刪去。至於後面二句就題目而言，由於上下文的過渡表現不夠，變成材料用錯，宜刪去。

當然，犯了這種材料選擇錯誤的主要原因，就是沒有先訂立大綱，或是邊寫邊想於是才造成了這樣的問題；但這裡要考慮的是：學生也有可能是因為「審題」上沒有嚴謹造成的問題，就以上例而言，如果小作者在寫作前能先設定自己要介紹學校的什麼事情時，並考慮要用什麼的內容來寫，這種材料不當的問題應該可以避免²⁰，畢竟選擇某個材料寫作攸關於展現某個主題，好的材料能深化、突顯主題，相反的，不好的材料可能矮化、暗淡主題，而成為一篇不良示範的文章。再如寫〈我最喜歡的小動物〉，有小作者這樣寫，「我喜歡的小動物實再是太多了，第一個動物是小狗……第二個是小白兔……第三個是貓咪……我喜歡的動物有三個，但是我最最喜歡的是小狗……」這位小作者不是不會寫句子、寫段落，每一個喜歡的小動物他都寫成至少三行以上的段落，但你認為他審題有錯嗎？也沒有很大的錯，因為他在最後一段點題了，可是嚴重的是：這篇文章要求他寫「最喜歡的小動物」，就題旨的要求，他重點要寫最喜歡的動物，全篇的正文應該以最喜歡的動物作為主軸；當然，不是不能寫其它二個動物，只能簡單的略寫，並在略寫時要注意能把正文的詳寫襯托出來；換言之，一篇作文縱使寫作的材料不是重點，但也要是能表現重點的輔助材料才好；以這位小作者的寫法而言，另外二個小動物的特點最好是最喜歡的小動物上可以找得到，而且，最喜歡的小動物身上還可以比前面二個小動物在相同特質上更好，這樣才能表現出這隻最喜歡小動物的價值。

相同的題目，不同學員的作品，寫到：「我不能跟JENNY一起睡因為不只到生了什麼病……」錯字與標點的問題這裡不談，就「審題」與「選擇材料」上而言，由於是寫「我最喜歡的小動物」，重點在於為什麼喜歡，要寫出理由，但話鋒一轉，寫到心愛寵物生病了，這產生了二個問題，一個是過渡問題，這在上面已經談過了，另一個就是材料選擇的問題了，過渡問題是在材料不變的情況下，要怎麼使用這個材料為題目服務，但如果不考慮過渡問題時，就可以要考慮材料是否適當的問題了；就這個題目而言，談到寵物的生病如果不能好好的處理，容易變成偏題的情況產生，因此，還不如刪去就好！

再如：「□□我最懷念的人是住在台東的阿嬤，那裡是偏僻到誰都不想去的地方，但是，因為那是爸爸的故鄉，一年回去沒幾次，不回去也不行，會被罵的，只不過也不能時常回去，因為爸媽工作太忙，根本沒時間回去。□□但是，我覺得回阿公、阿嬤家最主要的目的應該是『休息』吧！只是媽媽回到那裡根本沒有休息，反而都是在打掃工作嘛，但媽媽帶著一副笑咪咪的臉，真是令我佩服呀。□□另外，回去好像是在搬家一樣，要衣服、零食、腳踏車、蔬菜、水果等，真是太麻煩了。」文章的主題主旨原本是寫最懷念的人，但通篇看小作者所寫的內容卻沒有辦法把握住這個意旨，說是偏題也算是了；重點是：小作者選擇的材料很不好使用，就算可以使用，要使用成與「最懷念的人」此意旨有關看來也是很不可能的事；所以，就算這能表現這個題旨，但可能不是很好的材料。

²⁰ 王?賢 〈談立意與取材的作文教學〉《國文天地》14卷8期 頁95～103 民88年1月出版

總之，材料好與不好，取決於能否表現出題旨，如果能表現題旨，而且運用過渡技巧良好，這時誇張的講，就沒有什麼不能用的材料；但是如果能力不足，再好的材料也不能好好地表現題旨。

九、語義表達不完整

語義表達的不完整，其實與句子表達的不完整是相關的，如果在單句的練習時，能注意到完整性時，這時語義的表達就不太會有不完整的現象產生。

如：「我的教室在五樓，是最高的，我們的老師很好，我們老師說：『要多出二張考卷，一張是國語一張是數學。』」後面老師的話就題目〈我的學校〉來看，也是語義表達不完整的一種例子，這個例子在「選擇材料的問題」裡已說明過一次，在這裡針對前二句話，其「是最高的」一句並不完整，句子呈現斷裂，宜改為「我的教室在五樓，在這棟大樓裡是在最高的位置哦！」才完整。

再如：「……我們用猜拳的方法來決定誰當『鬼』，決定好之後，我們就分別去找躲的地方，有人躲在溜滑梯下，有人躲在樹的後面，還有人跑到廁所去躲，大家都躲好以後，鬼開始找人，有的人不到二十秒就被找到了，但是鬼也找了五分鐘。」同樣的例子曾在「過渡不足」裡談過，這裡從語義表達不足上說明，問題在最後一句：「但是鬼也找了五分鐘。」從上文看來，作者分明在寫大家躲在許多地方，可是呢？還是有人不到二十秒就被找到了，到這裡為止，小作者所表達的是鬼在找人的能力很強，還是躲的人能力很差，由於表達的句子不足，段意上的表達就有歧義，但從最後一句看來，又似乎指鬼的能力很差，找全部的人還花了五分鐘，那麼，就不該寫出有人在不到二十秒就被找到了。換言之，這個例子也可以說小作者的邏輯不強，前後矛盾，但實際的問題是：小作者在表達上不見得有其主要的表達意圖，這時完整性的表達反而變得很重要，至於邏輯性就不能強求了。

但句子的完整性確實與表達意思完整性有關，教師如果能從句子的教學這方面利用國語課時加以訓練，這時再結合段落意旨的訓練，就能在意思的表達上有所完整而不缺漏了²¹；然而句子能完整表達，但不一定漂亮，這時如果能對句子加以修整，這時生動的句子不僅使讀者愛讀而有感受力了²²。

十、句型使用不當

學員對於句型的認識不夠，導致認知面不足，實踐上就出現了問題，這時必須加以在操作及認知上加以補救及教學：

如：「(看電視)看太久成績不但會退不，還會近視，也會浪費光陰……」同音錯別字的問題這裡不論，就句型使用上，「不但……還會……也會……」屬於並列的句型，這時語詞放入的位置很重要，但小作者將「成績」放在此句型的前面，導致後面這句型必須與「成績」有關，明顯的，後面的「近視、浪費光陰」與「成績」無關，此為句型使用不當；要修改這個句子有二個方式，一是修改後面的「還會……也會……」的內容與「成績有關」，不然就是將「成績」放在不但的後面，並修改後面的句子使之完整，形成排比的句型，這時不僅在句型內容使用上正確，也呈現修辭的效果。

²¹ 柯倩俐 〈造句教學之經驗分享：記三位兒童學習造句的歷程〉《國教輔導》43期5卷 頁39～42 民93年6月出版

²² 張春榮 〈開發寫作金礦：遣詞造句的藝術〉《人文及社會學科教學通訓》4卷2期 頁142～152 民82年8月出版

十一、贅字、贅詞

寫成一篇作文主要是由段落組成，而段落又是由句群組成，這時，必須具備單句與複句依據要表達的內容加以組合的能力；然而，由於學習寫作的初期，及利用口語書寫的問題，學員往往犯了寫出上下文不必要的字。如：「有一次，○○○來我們家的時後，她就來我的書房，然後我的媽媽就拿著兩碗豆花進來給我們吃，然後我和○○○就一邊聊天一邊吃著豆花，然後當○○○開口的時後竟然把粉圓吐在我的褲子上，我就趕快站起來把粉圓拍到垃圾筒，然後在用毛巾擦一擦……」這個例字有四個問題，一是錯字，二是詞義表達不當，三是語意表達不足、不完整，第四個是這裡說明的重點，那就是贅詞贅字，就材料上來看，小作者的寫作意圖是利用朋友來家裡玩來表現二人的情感不錯，選材沒有問題，重點是行文中一直重複著「然後……然後……然後……」還有其它一些贅字贅詞，然而這除了是贅詞的問題外，小作者在連接詞的使用上能力不足也會造成這種現象，可以這麼修：「有一次，○○○來我們家玩，我帶她來我的書房，媽媽為了招待我的朋友，特地拿著兩碗豆花進來給我們吃，於是我們就一邊聊天一邊吃著豆花，因為聊的太高興了，○○○竟然把粉圓吐在我的褲子上，我就趕快站起來把粉圓拍到垃圾筒，然後在用毛巾擦一擦……」改成這樣就比較順暢了。

十二、語義表達不當

學員由於用詞與上下文或題旨不能相合，造成語義表達不當的情況也常常發生：

如：「我覺得電視好像一本百科全書，因為要看什麼節目都有，而且到了60~70台內都是電影，到了90~108台都很無聊，可是我比較習慣卡通，因為我常看卡通。」這裡不談其用阿拉伯數目字、符號的不妥之處，僅談在用詞問題，句中的「習慣」很奇怪，與上下文語義不能相符，就內容上推論，應為「喜歡」，這可能是學童在音近上誤用了不同的字，又與不同的語詞產生錯誤的聯結。

再如：「每當用剪刀、石頭、布來決定鬼是誰，那一刻就會很緊張，因為大家也許不想當鬼」這是一個全體性的活動，大家一起來猜拳，那麼，既然是來決定誰當鬼，或許有人是無所謂，可是在那種情況下，「因為大家也許不想當鬼」的敘述就不合適，應改為「因為大家都不想當鬼」，語氣上較為強烈，但用了「也許」就無法呈現那種感受。

再如：「我最懷念的人是○○○，每當我無聊的時後我就會想起她。」錯字的部份這裡不予理會，重點在於詞義表達不恰當，「懷念的人」是無聊時才想到的話，變成是排遣寂寞的工具嗎？學員由於年紀尚小，這雖然是因為人生的經驗不足，以致誠實寫來就是這個樣子；但是，教師仍然必須在文章主旨的依據下進行句子表達的教導，告訴他這樣的寫法並不能表現出「懷念」的意味，有時反而表現出小作者是缺少玩伴的感覺。

再如：「有一次，○○○來我們家的時後，她就來我的書房，然後我的媽媽就拿著兩碗豆花進來給我們吃，然後我和○○○就一邊聊天一邊吃著豆花，然後當○○○開口的時後竟然把粉圓吐在我的褲子上，我就趕快站起來把粉圓拍到垃圾筒，然後在用毛巾擦一擦……」這個例子上面也出現過，錯字的部份這裡不予理會，也不管贅字的問題，重點是文中的「就」字用得並不恰當，好像朋友是刻意來小作者的書房的樣子，其實不然，朋友的來訪在本文中是用來表現二人的感情不錯的材料，因此，到書房只是一種機緣，並非刻意，所以，宜改為「有一次，○○○來我們家的時後，我帶她到我的書房裡

，這時媽媽就拿著兩碗豆花進來給我們吃」這樣就沒有詞義表達不當的問題。

十三、文體掌握不當

記得第一年教學，要學生寫作文，題目是〈上學路上〉，結果有學生寫一篇很長的新詩，詩中的味道很輕鬆有趣，但由於題目在文體上的要求是記敘文，我的評語是要求學生「重寫」。

當然，由於教學的需要，教學目標是必須有的，但就寫作的立場而言，難道寫某一種感受就必須受限某一種文體格式嗎？答案是否定的。寫作者可以用任何的文體去表現任何的主題，重點是結合巧妙的問題。

不過，很特別的情況是，就是將二種文體強行結合在一起，這就會變得不倫不類，像寫〈我最懷念的人〉一文，小作者用開門見山法點出是一位老師，很不錯，中間點出二件事以表現老師對小作者的影響，也不錯；最後一段點出自己的懷念及想法也很棒；可是突兀的是：竟然在最後寫成書信的結尾，就變成格式不對了；本來這可能只是某個孤例，但同時也有一個學員在相同的題目上犯了相同的問題；其實，這個題目用書信法來寫可不可以呢？筆者認為是可以的，但這二位小作者沒有用書信格式起頭，卻又在後面以書信格式結尾，這就不對了；其實文體格式是存在的，人們也有先入為主的觀念，你用了一個別人不能接受的方式，別人就認為是不正確的寫作方式了；當然，寫作者是在格式上作突破，重點是突破還是在可接受的基礎上做改變，不是沒有標準的。

十四、內容不具體、空洞

學員寫作文，往往短而無力的原因，或長而虛無、不知所云，其實就是寫出的內容不具體，空洞。

如：「我喜歡跑步的原因是，跑步能讓我瘦，還有可以減少熱量，可以流汗，把不需要的毒排出來，好的留在裡面。□□我喜歡跳繩的原因是因為跳繩能玩許多花樣，而且能幫助我長高。□□我喜歡打棒球的原因是棒球有許多花樣可以玩，有變化球，伸卡球……等，而且它也可以鍛練身體。」小作者利用了三段並列排比的方式，去說明他喜好的運動是這些運動，就表現的手法而言，運用並列的模式可以強化小作者表達的意圖，這是很不錯的；但他用原因的敘述來表明，是不是就很好呢？其實就犯了空洞的毛病，如果小作者能把原因敘述完後，加上他實踐的過程，並把效果寫出來，這樣就十分具體了。

再如：「我喜好的東西是：「美人魚、畫畫、玩扯鈴」；因為美人魚很可愛，畫畫是我的最愛，因為我從小時候就愛亂畫；我也喜歡扯鈴，因為我二年級暑假上課後班有學扯鈴。□□我也喜歡吃冰，因為它冰冰的讓回味無窮。□□我最欣賞的是：「豆豆龍」，因為它是龍貓的歌曲。」這位小作者的問題很多，原文中的上下引號沒有各佔一格；另外，原文中字詞的使用不當，既然是「最喜好」的事物，「最」字表示只能一個，卻寫了一堆喜好的事物；最嚴重的是：後面二段所提的東西沒有在第一段裡提到，反而破壞一篇作文的完整性，變成硬為了湊字數而湊內容的作品；而就具體性而言，本文對於喜歡的事物沒有好好的形容，喜歡的感覺不能讓讀者感受到，變成空洞無力，因此，小作者如果能在敘述喜好的事物時，加上平日怎麼與這些事物相處，做了哪些事，只要寫出這些典型的過程，就十分真實了。

再如：「我喜好的事物有甲蟲卡片，暴丸和假刀子。□□你知道我為什麼喜歡這些

東西嗎？因為我小時候不知道什麼是甲蟲卡片，但是我看見大哥哥在一台機器玩，我覺得的好像很好玩，我一玩，哇！真是好玩極了，這就是我迷上甲蟲卡片的原因。□□我喜歡暴丸的原因是我看電視，有人把一個圓圓的東西丟出去，那時我就迷上了它，我越看越羨慕，於是我也買了一個暴丸。□□我喜歡假刀子的原因是我看別人在玩一個尖尖的東西，我過去一看原來是一枝假刀子，所以我叫了我的朋友去幫我買一枝假刀子，一直收集了一年，我還在收集，我好喜歡呢！□□我好愛玩這些東西，到現在我還在收集甲蟲卡片，暴丸和假刀子，我喜歡這些東西，你喜不喜歡呢？」這篇文章就比上二篇例子在結構上就好很多了，不僅完整，而且段落明白，每一段的主題也很明顯，就三年級的學生而言，這樣的寫作已經很不錯了；不過，正文中的每段敘述在具體化上不足，小作者與第一個例子的小作者相同，只是舉出原因而已，仍沒有在拿到物品後自己把玩的經過、感想寫出來，畢竟喜好的東西不是僅因為看到別人玩就會覺得好玩，還要經過自己的親身體驗才行；如果小作者加上了這些內容，不僅內容詳實，也具體精采。

總之，具體化段落、文章的內容很重要，學生往往由於觀察細節不足，會落入空洞的敘述；因此，教師培養學生作文能力時，仍應該在這方面多所著墨，學生的作文才不會短而無力，或長而虛無了。

肆、結語—兼談關於作文教學的四個思考

上面談到了十四個在作文班裡發生的寫作問題，不能說是在作文寫作教學上全面的思考，但也展現一隅之見，但由於本文僅在於提出一些問題，因此，並沒有在如何教學上進行較為詳盡的說明，這就留待後文撰述或教師個人進行思考。

不過，在本文結束前，筆者想談一談關於作文教學上的四個思考，這是筆者在多年來在班上進行作文教學時的心得。

其一，關於「結構與表達」：學作文是不是要從最基礎的學習開始，筆者認為這是有考慮的空間，就語文的層次架構來看，「字—詞—句—段—章(篇)」已是不可否定的語文寫作學習架構理論²³，但是否一定要學會字、會造詞組詞、才能造句，寫段而成文，這又忽略了文章是書面語的表現，而書面語又是口語較為精緻的表達；另外，文字與詞又來自於口語表達；換言之，寫作文的基礎，尤其是母語，口語表達的完整性才是基礎，寫什麼字，和利用什麼字來造詞，強調的是在書面語的敘述時所能呈現的合理性及有效性，這時，與學童是否能寫出一篇通達的文章其實沒有很直接的相關。

這樣舉例好了，一個能用口語說話表達很好的人，在寫作上其實沒有很大的問題²⁴，他欠缺的是使用大家能接受的文字表達習慣，這只有一個根本問題：那就是字是不是寫對了。

再舉個例子好了，筆者在部隊時有一位軍校出身的士官，寫電話記錄時你不能看其文字²⁵，因為他全用同音字去書寫，你要用唸的，一唸你就懂，這個例子除了是這位士官用了別字來書寫這個問題外，也突顯另一個問題，那就是他寫出來的內容並沒有問題啊！只要他用說的，別人用唸的，沒有人不懂他表達的意思；因此，他少的是寫字的正確性，但這不是能不能寫成一篇文章的問題，已是顯而易見的道理。

²³ 黃仁良 〈以系統觀提升作文能力〉《師友》480期 民96年6月 頁80～83

²⁴ 注意！筆者的意思是他可以用寫的表達出來，但他用什麼字，寫出的字是否讓人能懂是另一個問題，但相同的重點是：如果他寫的是約定成俗的字，大家自然能懂。

²⁵ 就大學畢業的老師而言，以字識義很正常，要你不能用字去想義，還真是困難。

再舉另一個實例，筆者教學的二年級作文班，裡面也有一年級的學生，就寫的內容來看，自然沒有任何深度可言，但有童趣，有樂趣，這種短文就是好文章，但他們這些孩子在寫作時有沒有錯字，甚至是否全篇諸多錯字呢？答案是有的，甚至不寫標點符號，通篇難以卒讀，但這個問題有沒有影響他表達一件事呢？答案是沒有，因為在鼓勵之下，學童還是能表達出自己的想法與利用結構寫作，只是句子或許不好，用詞可能不佳、不夠貼切，但在通篇表情達意時，這些都是小疵，有時是格式上的問題²⁶，卻不是文章表達上的大問題。

因此，不要將學生會不會寫正確的字作為他能不能寫文章的依據，這是無法放在同一層次上討論的問題，教師也不該在無法於結構表達上給孩子意見時，就在文字錯誤上給孩子冷眼看待。

也有一個實例是：筆者攻讀研究所時，有位老師談及當年他報考研究所時，資料的審查往往看的不是內容，卻是錯字，這說明什麼，內容及架構是表達的後設依據，但這有時很難做評斷，因此連教授都不談了，所以，就落在字是不是寫錯上做文章，但認真思考一下，人類的社會能否進步，看來不是字寫不寫錯的問題吧？畢竟這其實是文化的現象，約定成俗的事本來就沒有對錯，大家能接受就好，重點是他想要表達什麼吧？你不會因為一個人有個字音唸錯，就不了解他所說的意思吧？相同的，學生只不過字寫錯了，詞用錯了，這跟通篇文章好像沒有很直接的關係吧？因此，身為教師，要讓學生在寫作上能表述自己的意見，要教給他如何去表達，筆者認為這才是作文教學的正途，至於字詞的正確與否，只是語文的基礎能力，文章寫作需要它來做基礎，但它卻不是重要的條件。

這樣寫可能使一些讀者誤會，筆者的意思是進行作文教學時，視野要宏觀，要從架構上來看作文、要從題旨上來看作文，從這樣的觀點來看時，你會發現，錯字不是重點、句型表達不是重點，而是如何展現主題才是重點，批改學生作文時，重在這樣表達好不好，可不可以更好，而不是在錯字上、句子上評斷學生，因為這些是可以割裂成語文的基礎學習，作文教學要有其目的性，要學生會的是寫出一篇文章，甚至是一篇好文章。

其二、作文到底要不要打草稿？這要看對於草稿的定義是什麼？就長篇大論的作品而言，結構很重要，尤其是前後有推論歸納性質的內容更是要注意這個結構問題；不過，寫短文就要考慮寫怎麼樣的草稿了，如果草稿是要將每一段的內容都考慮清楚，筆者就認為沒有這個必要，但如果這草稿只是像大綱一樣的形式時，筆者倒認為有鼓勵學生多練習，因為這樣的練習有理清思路的好處；但筆者同意黃榮和先生所說：不要寫草稿，因為兒童心理和成人心理一樣，以為有機會修改，下筆以前就不慎重了²⁷；因此筆者很少在課堂上要求學生打個草稿，其實只要有個理路大綱就好了，大概怎麼寫就好，這一點其實跟考場作文很像，因為在考場上大家不可能有很多的時間來想清楚要怎麼寫，因此，大概有個方向就好了；或許有老師會以為這樣寫出來的文章會很雜亂，其實未必，會寫成雜亂的原因其實很簡單，就小作者自己而言，不清楚要寫什麼，就小作者表達而言，沒有在一段裡只寫一個主題，這二個問題都沒有獲得好的解決前，寫出來的文章自然就雜亂了。

其三、作文的內容仍該有一定的社會正向思考及道德，像小作者這樣的文章就不妥了，

²⁶像「標點符號、空格」都是格式使用的問題，你可以說這是書面表達的問題，但你不能說他不會表達，這是二個不同層次的問題。

²⁷詳見 黃榮和 〈我如何進行作文教學〉頁36～39 《國教天地》129期 民87年9月

「□□今天晚上我們全家去夜市，我看到了一家店，他的店名叫「re pe te」，我覺得店名很好聽，所以我就進去裡面看了看，原來是我最喜歡動物店，我看見一隻松鼠，我想要養牠，爸爸就馬上買了。□□回到家我把牠拿了起來，取了一個名字叫「可可」，並開始認真的看著牠，牠的嘴巴大大的、耳朵小小的、有一點羽毛，我把牠帶到學校來，有一次我用紅外線照牠的眼睛，可是牠沒有怎麼樣，而且還再跑，不過牠還是在我的腳蹭來蹭去，還有人拿電棒來電牠，也有人愛不釋手一直摸牠！回家的時候我還把牠拿去泡水，泡了一小時，把牠拿出來，已經奄奄一息了；不過我把牠放在地上，讓牠死。□□我覺得小動物很可愛，但是因為我不會養，所以才把牠放到水中，讓牠死了。」這種太過殘忍的內容，實在不適合學生的心理、人性的理念，因此，在教寫作文時，這方面仍必須好好教導學生。

其四、作文的目的是什麼？身為教育學童的老師其實必須考慮這個問題，當然，由於目標的不同，我相信每個老師可以說出不同於別人的看法，我的想法是，作文的目的是表達個人的想法，換言之，就實用的目的上，作文寫成別人看得懂就可以了，消極而言，沒有產生誤解就好；而在教學的立場上來說，作文教學是一種鞏固語文學習的成果，使之能應用無誤；因此，我認同林柏廷先生所認為的：作文不是提升語文能力的萬靈丹²⁸，因為寫作文在於鞏固語文的能力，「鞏固」並不能提升其語文的能力，這顯而可見；換言之，要提升語文能力，就要了解作文只是「寫能力」之綜合表現，它不能表現出一個人說話的能力，進一步來說，提升語文能力就要從基礎打起，這又是另一個問題，這裡就不再多說了。

²⁸ 詳見 林柏廷 〈作文是提升語文能力的萬靈丹？〉 頁 18～21 師友月刊 2005 年 5 月